# 2021年上半年检察工作报告

（7月19日）

倪一斌

各位代表、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在区委的有力领导下，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目标定位，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主动对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中心区建设，全面履行“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连续五年被评为南京市“先进基层院”。

一、上半年主要工作

（一）聚焦政治建检，夯实思想根基。**一是抓好党史学习教育“铸忠诚”。**组织干警专题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并与学习党的检察事业发展史紧密结合。邀请退休老干部上台讲授党史、检察史和院史变迁，与青年干警共话检察光辉历程。院领导走上讲台领学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等专题20余次，带头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检察长面向全区14家机关单位开展“三个规定”主题宣讲，下沉结对社区征求意见。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员额检察官撰写政治忠诚剖析材料34人次，筑牢思想根基。**二是抓好教育整顿“正风气”。**常态化抓学习教育，组织谈心谈话166人次，自查自纠3轮次，对不捕、不诉、改变定性、“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等重点案件3100余件开展自查和交叉评查，发现办案瑕疵41项，已全部进行整改。坚持开门整顿，推进异地律师阅卷、12309“一站式”服务等便民利民措施10项。教育整顿工作先后得到中央第六督导组、省派驻南京督导组、市委书记韩立明、市政法委书记徐锦辉等领导调研肯定。**三是抓好政治建设“固根本”。**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检察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确保检察事业沿着正确方向向前迈进。严格落实重大敏感案件请示报告和备案工作规定，对涉政治安全、邪教、外国人犯罪等重大案件落实层报制度，确保办案的“三个效果”相统一。高度重视党建、团建工作，引导青年干警树立“强检有我”的担当意识，院团支部荣获2020年度“江苏省五四红旗团支部”称号。

（二）聚焦中心大局，全面履职尽责。**一是全力保障平安玄武建设。**高度重视建党百年风险排查和维稳工作，深入排查信访风险，逐人逐案制定稳控措施，协调联动做好重大节庆日维稳工作。将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和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大局稳定相结合，依法从严从快办理涉政治安全案件，提前介入邪教类案件8件。**二是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坚持扫黑除恶常态化，不断健全长效机制，深入打财断血，逐案建立监督台账，加强与法院的沟通协作，实行全流程动态管理，确保打财断血落到实处。严俊等21人财产刑执行检察监督案入选全国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财产刑执行检察典型案例，系全省唯一上榜案件。**三是着力优化营商环境。**以派驻公安分局检察室为平台，开展涉民营企业案件专项监督行动，对其中6家涉案民营企业发送《刑事风险提示函》，推动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联合途牛等企业开展合规试点工作，成立“合规监察部”，推动企业健康有序发展。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理念，审慎办理涉民营企业刑事案件，坚持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建立涉民营企业案件财物快速返还机制，最大限度保障企业合法权益。

（三）聚焦社会治理，释放检察活力。**一是深化精准普法月月行。**以“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醉驾入刑十周年情景剧”“民法典与未成年人保护”等为主题，深入社区、企业、学校开展精准普法，推动提升全民法治意识。**二是优化协作办案机制。**持续关注保障弱势群体保护，与司法、人社等部门建立支持起诉工作机制，支持起诉12件，受理并支持大华旅游公司12名员工讨薪维权。探索建立跨省异地协作办案模式，与杭州临安区检察院依托长三角未检协作机制帮教涉罪未成年人，做法被省院推广。牵头举办酒吧法治宣讲会，督促70余家酒吧集体签署十项承诺，推动构建未成年人保护社会协同机制。**三是强化社会治理效能。**用好用足公开听证、政法网格员等平台，与板仓、仙居雅苑社区、钟山风景区开展结对共建，推动检力下沉、职能延伸，增强司法能动性，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问题解决在基层，促进市域治理水平不断提升。

（四）聚焦主责主业，提升办案效能。**一是建立健全检察改革赋能增效机制。**有序推进派驻玄武分局办案中心检察室工作模式，在公安分局建立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询问”中心。全面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认罪认罚适用率、确定刑量刑建议提出率、量刑建议采纳率均超过95%，高于全市平均值。建立“认罪认罚轮值检察组”，具结书签署全程耗时缩短33%，经验做法被省院推广。全面适用刑事和解制度，用足用好检察听证制度，组织开展不起诉、控告申诉等案件听证会4场，促成刑事和解13件。**二是着力提升法律监督质效。**上半年，共审查批准逮捕125件207人、审查起诉案件279件529人，案件量同比上升33%。监督立案、撤案17件，纠正漏捕、漏诉25人次，监督绩效居全市前列。注重审判监督效果，受理各类民事、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件34件，支持80名环卫工人提起确认劳动关系之诉案正被推荐至高检院申报指导性案例，孔某民与南京某海运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再审检察建议案，入选省院护航民企典型案例。把诉前维护公益目的作为最佳司法状态，办理公益诉讼案件20件，超过90%的问题通过诉前程序得到解决，实现多赢共赢效果。深入拓展公益保护范围，探索公益保护联盟新模式，积极筹建玄武区文物和文化遗产公益保护联盟，提起2021年全市首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和全市首例公民个人信息保护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着力构建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全面推进未检业务统一集中办理，从严惩处医务人员拐卖新生儿案，对3名利用网络性侵幼女的犯罪嫌疑人予以追捕，支持一名被“托管班”工作人员性侵的女童家长起诉。持续开展检警协作罪错未成年人临界预防机制，工作经验被省院未检会议推广。**三是不断强化队伍素能建设。**积极开展“双十双优”评选、案例撰写培训等活动，提升干警精品办案意识和理论调研水平。善于借用“外智”，与南京大学、东南大学等四家高校签署检校共建协议，开展交流互动，助力干警能力培养。注重岗位练兵，干警在2021年南京市检察机关民事检察、行政检察、控告申诉检察、未成年人检察、案例撰写等业务竞赛中获“业务标兵”“业务能手”8人次，其中1名干警获控申竞赛第一名，1名干警分获民事、行政、案例撰写三项标兵、能手，单位两次获评“最佳组织奖”。 42人次分获全省检察机关信息工作先进个人、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法治巡讲员、市“优秀政法干警”、市巾帼岗位明星等荣誉称号。

上半年，检察各项工作保持稳中向好。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区委的正确领导，离不开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离不开区政府的大力支持，离不开区政协的民主监督，离不开各位代表委员和社会各界长期的关心帮助。在此，我代表全院干警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检察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治站位还不够高。少数干警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不够强，对检察工作“是政治性极强的业务工作，也是业务性极强的政治工作”把握不透；司法理念更新缓慢，就案办案思想依然存在。二是制度机制还不完善。统筹推进四大检察协调发展的机制还不健全，条线之间协同联动不够紧密，确保实现年度重点任务目标的韧性和底气还不够强。三是队伍建设还有弱项。人才梯队、专业化团队建设等方面还存在短板弱项，干警案例指导意识和能力还不够强，打造典型“力作”的胆气和能力还不够硬。

二、下半年工作思路

一是进一步拓展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新成效。针对中央第六督导组和省驻点指导组反馈意见，深入开展队伍教育整顿“回头看”，认真查摆、持续整改，查漏补缺、善作善成，扎实做好“后半篇”文章。

二是进一步提升忠诚履职担当有为新业绩。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从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中汲取奋进力量，更加注重从政治高度认识和处理业务问题，在检察办案中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

三是进一步展现服务大局新作为。紧扣省会中心城区坐标定位，围绕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中心区建设目标，协同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工作，找准检察工作融入大局的切入点，大力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玄武、法治玄武建设。

四是进一步激发争先创优新活力。对标新时代“五好”基层院建设要求，突出加强政治能力建设，坚持班子引领、率先垂范，狠抓“两个责任”“三个规定”落实，筑牢纪律作风底线防线，强化队伍素能建设，着力锻造铁一般过硬检察队伍。

各位代表、各位委员，下半年，我院将紧紧围绕区委各项中心工作，立足新的发展起点，强化政治担当、全面依法履职，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更高质效，努力为“十四五”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为“强富美高”新玄武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